

证券代码：831504

证券简称：中晟光电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中晟光电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政策变更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日期

以财政部发布通知规定的实施日起执行变更。

（二）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

1. 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7〕30号）相关规定。

2. 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：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《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〔2018〕15号）相关规定。

（三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

依照财政部发布的相关政策、通知，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，表决结果为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。并将提交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四、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五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

是否采用追溯调整法

是 否

（一）采用追溯调整法

公司按照财政部于 2018 年度颁布的《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》（财会[2018]15 号）的规定修订公司的财务报表格式，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，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，对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：

项目	2017年12月31日和2017年度			
	调整前	影响数	调整后	影响比例
资产总计	123,497,504.57	-	123,497,504.57	-
负债合计	19,330,987.04	-	19,330,987.04	-
未分配利润	-112,375,745.56	-	-112,375,745.56	-
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104,166,517.53	-	104,166,517.53	-
少数股东权益	-	-	-	-
所有者权益合计	104,166,517.53	-	104,166,517.53	-
营业收入	52,719,581.42	-	52,719,581.42	-
净利润	-42,441,241.79	-	-42,441,241.79	-
其中：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	-42,441,241.79	-	-42,441,241.79	-
少数股东损益	-	-	-	-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。

中晟光电设备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4月19日